



不动产权证书遗失公告

类型:遗失声明

发布媒体:發步公告

发布时间: 2025-01-13 11:09:58

诸暨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受申请人委托公告如下：

申请人骆生明、骆贤明户遗失坐落于原大唐镇八七房村的土地使用权证一本，证号：2-1993-002-00740，地号：05-12-231,确权占地面积：49.56平方米，现予以声明。如有异议，请于本公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所在乡镇(街道)书面提出，逾期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将办理该权证注销及补办手续。

诸暨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

2025年1月13日

原网址：[点击查看原发布网址](#)

如侵权请联系删除